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参与投资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风险、声誉风险等，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第一节“发行人情况”，并特别注意上述风险因素。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8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8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6
四、 资产情况.....	2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六、 负债情况.....	28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1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1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1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1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1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1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2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2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2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2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3
财务报表.....	3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5

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或中邮证券	指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会	指	中邮证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中邮证券董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中邮证券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12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集团、邮政集团	指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保险	指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资本	指	中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中邮证券
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Post Securities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China Post Securities
法定代表人	郭成林
注册资本（万元）	506,000 ¹
实缴资本（万元）	585,961.82 ²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 唐延路 5 号（陕西邮政信息大厦 9-11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 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 17 号东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50
公司网址（如有）	www.cnpsec.com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cnpsec.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于晓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裁、首席信息官、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 17 号东区
电话	010-67017788-5982
传真	010-67017788-9696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cnpsec.com

¹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12 月核准，公司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政集团”）以其持有的 8,700 万股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向公司增资。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召开股东会决议，邮政集团、中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向公司增资。前述两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正在进行中，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585,961.82 万元。

² 上述增资事项已完成验资工作，实缴资本金额按照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4)第 00060 号、德师报(验)字(24)第 00061 号）列示。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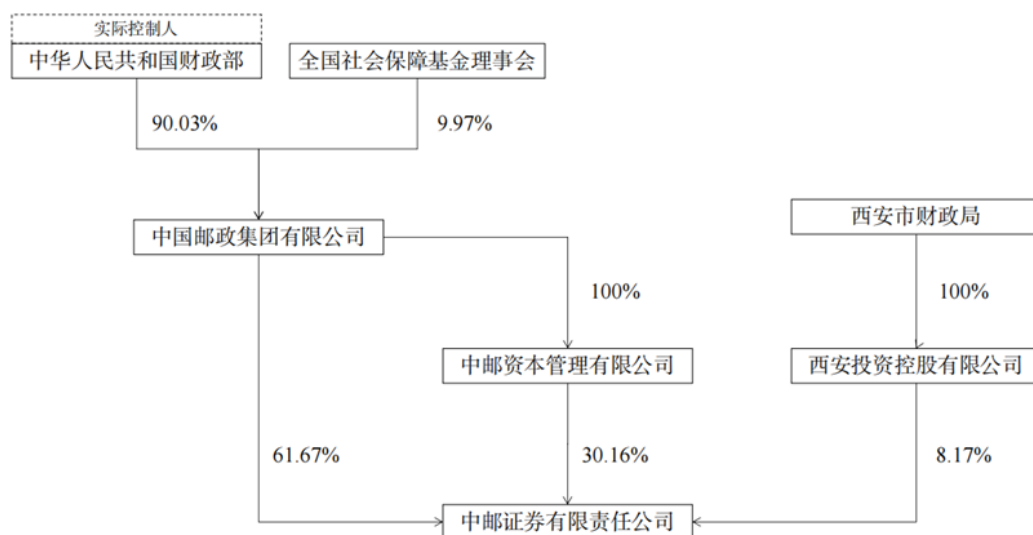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³受限情况：合计及间接持股 91.83%，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间接持股 82.67%，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³股权比例按照股东实缴出资列示，下同。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龚启华	总经理	就任	2023 年 2 月	2023-02-24
高级管理人员	李小振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3 年 8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杨金亮	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离任	2023 年 8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龚启华	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代履职	2023 年 8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龚启华	首席风险官	不再代履职	2023 年 12 月	-
高级管理人员	温雪斌	首席风险官	就任	2023 年 12 月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4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9.05%。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郭成林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郭成林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龚启华、徐学明、陈海东、马斌、王一梅、朱伟、刘俊海、陆毅、王瑞华、刘慧亭

发行人的监事：陈平、要文君、芦静

发行人的总经理：龚启华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晓军、陈桂平、谷文、黄付生、温雪斌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公司业务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①财富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财富管理业务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实现质量、规模双提升。一是客户结构显著优化，新开账户同比增长 35.78%；融资融券客户同比增长 94%，两融余额同比增长 27.28%；机构客户拓展实现突破，新增公募券结资产、私募 PB 资产规模快速壮大。二是托管证券市值大幅提升，规模近 3000 亿元。三是金融产品供给更加丰富，公募基金上线总数超 2000 支，销量同比增长 68%；私募基金销量创历史新高；资管产品销量同比增长 40%。四是特色投顾体系初步建成，针对不同目标客群开发“365 全天候服务”“金股风云”“投资实战派”系列产品，全年实现订单收入同比增长近 6 倍。

②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规模大幅提升，产品创设能力显著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受托管理规模同比增长超过 24%，行业排名较去年提升。全年累计新发产品同比增长近 5 倍，创历史新高，同时非标业务规模有序压降 60 亿，在完成总体规模增长的同时实现结构优化。多个资管产品凭借“低波动、稳收益”风格在同业和客户中形成良好口碑和鲜明特色，荣获“君鼎奖”“金牛奖”以及国家级创新成果奖等荣誉。此外，2023 年公司成功参股公募基金，将有力发挥邮政的客户优势和渠道优势，串联邮政系统各项牌照价值，不断加快市场化、多元化渠道布局。

③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投行承销保荐总规模同比增长 49%，业务排名显著提升。固收业务方面，公司继续巩固债券及资产证券化业务优势，2023 年债券承销规模达到 347 亿元，同比增长 57%；创新发行全国单笔规模最大 AA+“绿色+乡村振兴”双贴标债，发行多个项目，助力服务成渝新经济地区、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等国家重大区域战略。股权业务方面，2023 年公司股票发行主承销金额同比增长超 70%；成功落地多单有行业影响力的项目，分别担任邮储银行 A 股 450 亿非公开发行项目联席保荐机构和联席主承，以及中邮科技 IPO 项目保荐机构和主承。此外，公司投行执业质量获得行业认可，专业能力和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年内荣获“中国证券业新锐投行君鼎奖”等多个奖项。

④证券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业务有效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权益投资管理模式持续优化，严控风险敞口，投资表现显著好于市场。公司证券投资业务在防范金融风险作为投资工作的前提下，始终坚持稳收益、低回撤的投资风格。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固收业务投资优势的同时持续大力拓展业务范围，销售交易业务成长为新增长点，全年累计 8 个月获评“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分销活跃机构”；报告期内落地了首支报价回购产品。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报告期内业内竞争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2023 年 10 月召开的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首次强调“要加快建设金融强国”，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加快建设金融强国为目标，以推进金融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金融

供给侧改革为主线指出金融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质量服务，推动回归服务实体经济和人民群众的金融本源。

2023 年中国资本市场改革措施密集落地，从资产端、投资端、融资端、交易端和券商端全方位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2023 年 2 月，注册制在 A 股全面实施，以注册制为主线的资本市场改革不断深化，突出对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下一步改革方向预计将集中在投资端，突出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证监会表示正在全面推进资本市场投资端改革，研究制定《资本市场投资端改革方案》，加大中长期资金引入力度，持续优化资本市场投资生态，着力提升投资者长期回报，促进资本市场与实体经济、居民财富的良性循环。经济的高质量发展需要高质量的金融服务，证券公司作为资本市场的重要中介机构，是连接实体经济和资本市场最重要的纽带，为高效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贡献金融力量。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未经审计），2023 年，全行业 145 家证券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4,059.02 亿元，同比上升 2.77%。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1,378.33 亿元。

经纪业务方面，证券行业 2023 年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含交易单元席位租赁）984.37 亿元。2023 年二级市场宽幅震荡，市场活跃度较低，日均成交额及日均换手率分别为 8,939.98 亿元、0.41%，较 2022 年下降 3.59%、8.89%。2023 年 7 月公募基金行业费率改革工作方案落地。根据方案，按照 2023 年基金年报数据测算，全行业基金管理费或将下滑 10%，全行业基金托管费或将下滑 8%。受此影响，证券行业经纪业务收入将面临挑战。未来，中长期资金入市将催生更多机构业务需求，在此趋势下，财富管理布局领先、机构客户占比较高的券商依然在行业内具有优势。

投行业务方面，一方面，证券公司积极参与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服务重点领域企业直接融资需求；另一方面，因为一二级市场的逆周期调节机制，IPO、再融资节奏阶段性放缓，北交所及创业板为主要上市板块。2023 年，证券公司通过 IPO、再融资等方式服务企业股权融资实现 1.13 万亿，服务 313 家企业 IPO。其中，科创板上市 67 家，融资 1438.84 亿元；创业板上市 110 家，融资 1223.11 亿元；北交所上市 77 家，融资 147.33 亿元；科创板、创业板和北交所合计融资 2809.28 亿元，占比 78.79%。2023 年虽然整体融资规模有所下降，但科创企业在 IPO 规模中的占比继续提升，已经从 2017 年的 22.74%提升至 2023 年的 78.79%。

从资管业务看，2023 年，全行业受托管理客户资产规模 8.83 万亿元。2023 年上半年 43 家上市券商实现营业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73.93 亿元，其中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161.67 亿元，增速由负转正，同比增长 12.92%，券商资管业务持续下降，实现净收入 112.26 亿元，同比降低 11.52%。行业竞争更加激烈，从收入前十大券商来看，华泰证券、国泰君安、中金公司、中泰证券及财通证券实现正增长，分别为 22.50%、255.87%、1.50%、211.59%、4.80%。其中国泰君安及中泰证券 3 位数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华安基金及万家基金并表。从增速前十来看，增速较快的多为中小券商。券商资管大集合产品公募化转型以及通道类产品持续出清影响将持续减弱，主动管理转型，结构优化。受监管政策及市场影响，资管部分产品发行较难，存量产品整改压力较大，行业整体业绩或短期承压。

证监会于 2022 年 4 月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公募基金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于 2022 年 5 月发布《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正式放开“一参一控一牌”，即券商参与公募牌照的三种方式：1）设立资管子公司，申请公募基金牌照；2）控股或参股公募基金公司；3）券商主体直接申请公募基金牌照。资管业务收入增长，行业竞争愈发激烈。证券公司积极推动资产管理业务转型，通过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申请公募业务牌照，控股参股基金公司来发展资产管理业务。2023 年，公募子公司牌照申请加速，年内证监会新核准成立 5 家券商子公司，新核准批复 2 家公募牌照，截至 2023 年末，已获批公募牌照的券商子公司数达 11 家。同时，证券公司积极控参基金公司，补足公募业务短板，在业务及资源渠道上形成互补，推动大财富管理布局，年内中泰证券、国泰君安通过增资增加对万家基金及华安基金的持股比例。

行业资本实力进一步加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行业 145 家证券公司总资产为 11.83 万亿元，较 2022 年末增长 6.96%；净资产为 2.95 万亿元，较 2022 年末增长 5.73%；净资本

为 2.18 万亿元，较 2022 年末增长 4.31%。合规风控水平方面，行业整体风控指标均优于监管标准，行业发展健康稳定。

从公司层面，证券行业头部效应依然明显，行业的并购重组进入新一轮加速期。2023 年股票指数震荡下行，而头部券商在面临市场波动时具备相对优势，资本实力雄厚、综合实力强、具有品牌优势，抵御风险的能力也较强，因此盈利稳定性较强，净利润和营业收入进一步向头部集中，马太效应延续，在投行业务中表现尤为明显。2023 年 IPO 业务募集资金前十的券商市场份额占比高达 78.44%，行业集中度在较高水平，未来可能继续维持。

同时，并购是证券公司在短期内扩大公司规模的最有效途径，也是证券行业优化产业结构，提高行业集中度，从而提高竞争力，走向更加成熟和稳定发展的必经之路。通过并购使得证券公司转型突破，补强业务短板，扩大业务规模及实现区域补充等，从而实现做大做强。2023 年 12 月 9 日，浙商证券公告称，拟从 5 家公司手中受让国都证券约 19% 股权，这是证监会表态支持头部券商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做优做强后的首单券业并购方案。2023 年 12 月 15 日，年内首单券商合并案例获得证监会批复，国联集团正式成为民生证券第一大股东；另外，证监会要求中国平安提交解决同时控股方正证券和平安证券问题的方案，证券行业并购重组进入新一轮加速期。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概况及所处市场地位

2023 年，中邮证券坚定不移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主题教育，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邮政集团各项工作安排，以“增活力、提绩效、促跨越”为主线，充分发挥协同优势，有力推动转型升级。公司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及预期转弱的压力，完成近 5 年来首次增资并成功参股公募基金，全年收入及利润增速显著优于行业平均水平。中邮证券合并口径实现收入 8.12 亿元，实现合并口径利润总额 0.24 亿元。公司行业分类评价较去年提升，市场化改革取得突破成效，中邮证券资本实力、盈利能力及业务规模持续提升，各项业务迸发蓬勃生机，行业竞争力显著增强，厚积薄发的态势愈加显现，公司行业地位持续提升。

（3）核心竞争力分析

①支持企业发展，综合实力强劲控股股东

中邮证券的控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以邮政、快递物流、金融、电子商务等为主业，开展多元化经营。集团内金融板块、寄递板块、电商板块和邮务板块相互支撑，2023 年中国邮政在《财富》世界五百强企业排名第 86 位，在世界邮政企业排名第 1 位。此外，邮政集团也具备雄厚的资金实力，中邮证券依托股东支持，2023 年完成股权与现金增资，实现参股公募基金，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②依托邮政金融生态，极具特色的协同优势

邮政集团金融板块内部邮储银行、中邮保险、中邮证券、中邮资本等组成金融牌照矩阵，具备多元金融特有的协同优势。中邮证券依托邮政强大金融生态，主动融入集团多业务、多板块协同体系，同时，公司协同政策体系日趋完善，协同项目持续推进，极具特色的协同优势开始凸显，产品协同、渠道协同和管理协同的成效正逐步显现，进一步推动业务发展。

③保障企业运行规范顺畅，权责分明的治理机制

过去一年，中邮证券持续完善治理体系，不断提升内部控制水平。目前公司“三会一层”运行有效，授权管理清晰，决策机制顺畅，治理规范，内控制度体系完善，管理架构和岗位设置合理，监督评价执行到位，内部控制机制健全。

④融入发展全过程，有效防范化解风险的合规风控能力

公司始终把合规风控摆在突出位置，不断健全与自身发展战略相适应的风险管理架构，不断提升合规风控管理数字化水平，丰富管理工具箱，将合规风控融入业务发展的全过程，确保业务风险和公司整体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并严格落实反洗钱各项要求，保障公

司稳健可持续发展。

⑤初步搭建了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的企业文化体系

中邮证券以企业文化体系建设为抓手，深刻践行中国邮政“求是求实、自强不息”的企业文化和行业协会“合规、诚信、专业、稳健”文化理念，搭建了“符合行业特质、具有邮政特色、彰显央企风范”的文化体系。通过持续丰富企业文化实践，树立“文化强企”的坚定自信，实现文化建设与企业发展同频共振，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价值引领、精神支撑和奋进动力。2023 年公司荣获“全国交通运输党建文化建设优秀成果奖”。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2023 年，公司主动应对复杂市场环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公司厚积薄发，树立品牌新形象，公司市场竞争力、创新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显著提升，呈现快速发展态势。截至 2023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11.47 亿元，较 2022 年末增加 22.50 亿元，增幅为 11.91%；负债总额为 137.51 亿元，相比 2022 年末增加 9.87 亿元，增幅为 7.73%；实现营业收入 8.12 亿元，净利润 0.47 亿元，进一步夯实了高质量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没有产生重大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财富管理业务	25,296	31,006	-22.57	31.15	25,908	26,444	-2.07	50.80
证券投资业务	25,471	14,826	41.79	31.36	5,900	3,396	42.44	11.57
资产管理业务	14,314	12,989	9.26	17.63	13,553	7,245	46.54	26.57
投资银行业务	15,716	20,296	-29.14	19.35	5,244	12,087	-130.49	10.28
其他	417	95	77.19	0.51	395	90	77.15	0.77
合计	81,214	79,213	2.46	100.00	51,000	49,263	3.41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产业类业务，不涉及产品（或服务）情况。各业务板块情况见上文公司业务情况相关内容。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营业收入分析：

证券投资业务较上期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有效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投资管理模式持续优化，报告期内相关收入上升。

投资银行业务较上期涨幅较大，主要系司投行承销业务项目数量及规模上升，项目落地拉动本期收入有所上升。

（2）营业成本分析：

证券投资业务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幅较大，主要系 2023 年增强人才队伍建设、信息技术投入等，人力成本、信息投入有所增加所致。

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幅较大，主要系 2023 年增强人才队伍建设、信息技术投入、业务拓展，人力成本、信息投入有所增加所致。

资产管理业务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幅较大，主要系随着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增长，业务及管理费增加所致。

（3）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受市场交易活跃度下降影响，报告期内收入较上期下降，营业成本增加，毛利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投资银行业务以债券承销业务为主，收入较上期增长较大，毛利率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受债券市场长尾效应影响，2023 年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增幅不及成本增幅，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综合考虑国内外宏观发展趋势、行业发展规律和自身发展条件，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2021 到 2025 年，公司要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经营发展实现高质量。中邮证券坚持新发展理念，“十四五”期间以发展成为国内特色鲜明的中型券商为目标，在发展规模、经营质量、市场地位、集团贡献方面大幅提升。管理机制实现高度市场化。建设高度市场化的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人才配置和运行机制，建立起符合证券行业规律的管理体系，实现科学的决策机制、扁平的组织管理、清晰的分级授权；建立起市场化的人才管理机制，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引进市场化人才，组建一支数量足、结构优、专业强的人才队伍。

业务发展建立竞争新优势。中邮证券以财富管理与投资银行为基石的两大业务支柱，围绕产业金融，打造聚焦集团协同产业上下游产业链的全能研究所，在债券融资、资产管理等

业务首先取得突破，树立行业口碑。

协同效能全面提升。中邮证券通过聚焦邮政中高价值零售和产业客户，凭借证券独特的牌照资源和专业的服务能力，通过满足客户的股票交易、投资理财以及财富传承等需求建立“财富管理生态圈”；通过围绕产业客户的融资需求、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需求、产业整合和市值管理需求，打造“大投行生态圈”。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

应对措施：一是限额管理。通过不断完善多维度授权限额体系，进行市场风险前端控制优化；二是证券池管理，鼓励采用多元化资产配置和投资策略，分散风险。通过加强投资品种的入池管理，严格控制投资范围，以保障交易风险可控；三是风险监控。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对风险指标进行日常监控，对超限等异常情况及时采取控制措施。报告期内，市场风险处在公司可承受的范围内。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融资方、交易对手或发行人等违约导致损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是建立健全尽职调查机制并根据监管要求、内部实际情况及管理需要细化尽调工作；二是建立健全内部评级管理制度，在投资前对发行人进行主体内部评级；三是根据业务特点设置合理的投资标的、担保品及交易对手准入要求；四是根据公司信用风险偏好提出信用风险限额方案，实施限额管理；五是建立授信管理机制，通过综合评价客户资信状况、信用风险和信用需求等因素，结合公司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核定客户授信要素，并通过对客户授信使用情况监控管理来集中、统一控制客户信用风险暴露；六是建立信用风险监控、报告及预警机制，监测公司整体信用风险指标，动态、持续地监控信用风险状况，进行预警和风险提示，定期汇总分析信用风险管理情况并按照规定路径进行汇报；七是根据各类业务特点，建立风险资产违约处置管理流程，采取多种措施及时处置、处理、化解信用风险。报告期内，信用风险处在公司可承受的范围内。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公司流动性风险压力主要来源于业务规模大幅上升、不能按计划完成外部融资、系统故障、人为操作失误等情形，造成公司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低于监管标准，或无法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若外部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如融资市场紧缩、证券市场剧烈波动等可能导致公司出现金融资产无法及时通过合理价格变现来满足流动性要求。

应对措施：公司主要通过现有风险预测和应对措施的基础上，及时把握市场变化和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结合自身负债期限结构，进行合理融资安排。在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监管指标持续符合监管标准，流动性状况足以支付到期债务，履行支付义务，满足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流程、人员、系统和外部事件的不完善或故障造成损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健全的授权机制和岗位职责、规范的操作流程、前中后台的有效牵制、严明的操作纪律和严格的事后监督检查以及充分运用操作风险三大管理工具等手段来强化操作风险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

（5）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因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对公司声誉产生负面评价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根据《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中邮证券〔2023〕10号）管理声誉风险，对经营管理过程中存在的声誉风险进行识别、评估、监控、应对，最大限度地减少对公司声誉及品牌形象造成的损失和负面影响。公司在报告期内整体舆情平稳，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6）信息技术风险

信息技术风险可能来源于物理设施、设备、程序、操作流程、管理制度、人为因素等多个方面。公司的证券经纪业务、证券投资业务均高度依赖于信息技术的支持，电力保障、通讯保障、系统服务商水平、电子设备及系统软件质量、公司系统运维水平、计算机病毒、地震等突发事件等都会对系统的设计和运行产生重大影响。当信息系统运行故障时，可能会导致公司信息系统受限甚至瘫痪，这将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服务质量，损害公司的信誉，甚至会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法律纠纷和监督处罚。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信息技术投入，不断完善信息技术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从日常运行保障、系统上线与变更管理、技术事故防范与处理等方面规范系统运维管理，不断加强信息技术质量控制，加强信息技术风险排查与治理，风险管理成效进一步提升。公司制定了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定期开展评估与演练。报告期内，公司信息系统平稳、安全运行，未发生一般及以上信息技术风险事件。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经营范围依法自主地开展业务，公司已取得了经营证券业务所需的相关业务许可，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能独立面向市场参与竞争，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违反公司运作程序、干预公司内部管理和经营决策的行为。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专门的人力资源部门，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通过法定程序选举/聘任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公司股东没有超越股东会、董事会的职权任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均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进行。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劳动用工、人事管理、工资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且全体员工均依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力，不存在受股东干涉的情况。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开展证券业务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以及损害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公司客户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经营管理公司资产，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特许经营权、房产、经营设备。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由公司党组织、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独立法人治理结构体系，“三会一层”运作良好，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证券业务经营、管理体系，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经营，组织机构的设置和运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现有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况，也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财务部门，建立了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决策程序进

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共用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按财税制度规定缴纳各类税款。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加强中邮证券关联交易管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明确管理职责和分工，维护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1）关联交易管理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是关联交易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完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维护和更新关联方名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对具体关联交易作出财务审核，审查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履行向监管信息报送义务。合规部门负责具体关联交易的合规管理等工作。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关联交易的风险管理等工作。审计部门负责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逐笔审计，确保审计报告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将相关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各部门及分支机构（以下简称“各单位”）负责本单位关联交易的管理、额度管控等工作，在业务开展中主动识别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编制关联交易相关材料，业务开展中及时记录关联交易数据及相关信息，定期向财务部门提供财务相关信息，并积极配合其进行核对确认。各单位负责人为关联交易事项第一责任人，各单位另设联系人，负责关联交易事项的报批、统计工作。

（2）定价原则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考下列原则执行：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的价格确定；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3）决策权限

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3% 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属重大关联交易，由股东会审议批准。未达到上述规定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需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的关联交易应获得董事会或股东会的事前审批。如遇特殊情况，关联交易在获得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前已开始执行，公司应在获知有关事实起第一时间暂停该交易，并于六十日内履行审批程序；如未获批准或确认，公司应终止该关联交易。

（4）审核程序

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分为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和新增关联交易事项两大类。其中，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按照下述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方订立书面协议，根据协议涉及金额按照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相应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报送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涉及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审议。

新增关联交易事项由涉及单位提交书面报告，按照金额大小分别履行不同的审批流程。

（5）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会审

议。

股东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年度报告中发表意见。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利息收入	1,796.75
利息支出	42.8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79.00
业务及管理费	4,530.58
银行存款	146,653.89
应付款	994.82
应收款	94.70
合同负债	866.90
预付款项	4.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2.48
关键人员薪酬	1,096.73

2.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 是 ☒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 是 ☒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中邮 01
3、债券代码	115035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20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3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中邮 01
3、债券代码	185594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2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3 月 23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中邮 01
3、债券代码	240480
4、发行日	2024 年 1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 月 1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 中邮 02
3、债券代码	240481
4、发行日	2024 年 1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 月 1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1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5594
债券简称	22 中邮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035
债券简称	23 中邮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5035
债券简称	23 中邮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已在募集说明书中全文披露，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期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未触发或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未触发和执行
-----------------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115035

债券简称：23 中邮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是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1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未来可能调整部分营运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已使用募资资金 10.0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遵照外部监管要求及公司内部制度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区支行设立了专项账户存放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专项账户内进行，专项账户的对账单原件与公司会计记录相符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	不适用

司债券）情况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已使用募资资金 10.0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	--

临时补流金额	不适用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5594

债券简称	22 中邮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22 中邮 01 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或邮政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偿债计划：22 中邮 01 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2 中邮 01 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3 月 23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23 日。若发行人在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专项账户和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不适用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已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利息偿付；公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债券代码：115035

债券简称	23 中邮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23 中邮 01 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或邮政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偿债计划：23 中邮 01 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3 中邮 01 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3 月 20 日。若投资者在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20 日。若发行人在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专项账户和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不涉及利息偿付；公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签字会计师姓名	韩云飞、王晞龙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85594、115035、240480、240481
债券简称	22 中邮 01、23 中邮 01、24 中邮 01、24 中邮 02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人	朱峭峭、胡富捷
联系电话	010-60837544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5594、115035、240480、240481
债券简称	22 中邮 01、23 中邮 01、24 中邮 01、24 中邮 02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明确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的范围进行了修订，明确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可以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重述了比较年度财务报表。具体影响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
未分配利润	730,808,584.32	-298,115.17	730,510,469.15

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940,595.47	-951,675.85	76,988,919.62
未分配利润	767,264,638.35	-951,675.85	766,312,962.50

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度	调整	2022 年度
所得税费用	-38,398,637.14	653,560.68	-37,745,076.46

2、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利润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中邮证券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1,286.75	11,235.07	926.56	增加	新设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公司为拓展业务范围，于 2023 年 1 月设立中邮证券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子公司的设立在合并报表范围调整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较小，该业务隶属于证券投资板块，故未在新增业务板块中进行详述。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312,899.01	261,881.45	19.48	-
结算备付金	75,299.63	49,361.29	52.55	主要系客户备付金、自营备付金增加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16.11	0.00	-	主要系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为正数，列支为衍生金融资产
存出保证金	8,656.06	6,201.34	39.58	主要系交易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	4,664.00	10,241.23	-54.46	主要系本期待交收金额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4,335.21	557,149.03	-5.89	-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其他债权投资	838,074.95	729,839.86	14.83	-
固定资产	2,691.94	1,533.35	75.56	主要系公司增加信息技术设备所致
使用权资产	2,262.53	3,535.19	-36.00	主要系公司计提累计折旧所致
无形资产	5,042.38	2,787.95	80.86	主要系公司增加信息技术软件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8,982.62	0.00	-	主要系公司增加股权增资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4,335.21	192,128.20	—	36.64
其他债权投资	838,074.95	598,255.36	—	71.38
合计	1,362,410.16	790,383.56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过往报告期不涉及回款安排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12,664.02 万元和 1,097,689.04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8.40%。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204,709.77	204,709.77	18.65%
银行贷款	-	-	-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890,251.46	2,727.80	0.00	892,979.26	81.35%
合计	-	890,251.46	2,727.80	204,709.77	1,097,689.04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4,709.77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万元，且共有 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12,664.02 万元和 1,097,689.04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8.40%。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0.00	0.00	204,709.77	204,709.77	18.65%
银行贷款	-	-	-	-	-	-
非银行金	-	-	-	-	-	-

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	890,251.46	2,727.80	0.00	892,979.26	81.35%
合计	-	890,251.46	2,727.80	204,709.77	1,097,689.04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4,709.77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万元，且共有 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万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万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短期融资款	193,443.03	188,219.12	2.78	-
衍生金融负债	-	33.30	-100.00	主要系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为正数，列支为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36,506.80	642,051.52	-0.86	-
代理买卖证券款	255,142.84	241,913.78	5.47	-
合同负债	1,081.93	-	-	主要系公司已收款但未完全履行完服务义务所致
租赁负债	1,732.20	3,154.52	-45.09	主要系公司计提租赁负债折旧所致
应付债券	204,709.77	102,370.43	99.97	主要系公司于报告期内发行合计 10.00 亿元公司债券所致
预计负债	-	63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解决预计负债所致
其他负债	5,459.00	3,297.90	65.53	主要系公司其他应付款增加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403.08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523.48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公司属于金融企业，涉及到证券投资、金融服务等主营业务对应的现金流和营业收入在计量过程中的相关差异所带来的综合影响。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万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万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万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万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发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12 月核准，公司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 8,700 万股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向公司增资，认缴公司 48,239.59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公司股东会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作出决议，同意邮政集团、中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向公司增资，分别认缴公司 21,305.56 万元、10,416.67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前述两次增资后，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585,961.82 万元。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相关工商变更等流程尚在办理中。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盖章页）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4 月 2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3,128,990,089.49	2,618,814,493.59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2,083,692,249.28	2,088,597,069.67
结算备付金	752,996,258.16	493,612,943.28
其中：客户备付金	467,225,722.64	339,584,223.11
贵金属	-	-
拆出资金	-	-
融出资金	1,271,212,445.95	1,001,271,589.26
衍生金融资产	161,081.30	-
存出保证金	86,560,637.14	62,013,436.45
应收款项	46,639,966.84	102,412,349.88
应收款项融资	-	-
合同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17,866,287.02	1,465,980,415.09
持有待售资产	-	-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43,352,124.74	5,571,490,328.93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8,380,749,475.69	7,298,398,579.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00,000.00	7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689,826,176.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6,919,437.18	15,333,525.02
在建工程	-	-
使用权资产	22,625,326.62	35,351,860.00
无形资产	50,423,845.41	27,879,505.46
商誉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646,728.14	76,988,919.62
其他资产	65,954,986.57	52,193,729.37
资产总计	21,146,924,866.25	18,896,741,675.93
负债：		
短期借款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1,934,430,265.81	1,882,191,180.01
拆入资金	630,294,338.66	800,229,534.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332,995.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365,068,043.50	6,420,515,157.22
代理买卖证券款	2,551,428,384.53	2,419,137,801.3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01,310,508.72	111,848,686.51
应交税费	7,596,179.51	9,227,827.05
应付款项	30,700,507.11	25,933,399.80
合同负债	10,819,346.74	-
持有待售负债	-	-
预计负债	-	6,300,000.00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2,047,097,749.65	1,023,704,345.63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7,322,035.77	31,545,156.61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54,590,017.63	32,978,965.20
负债合计	13,750,657,377.63	12,763,945,049.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59,618,227.00	5,0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47,325,609.39	317,660.3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7,110,381.34	-60,458,673.41
盈余公积	125,979,471.00	122,208,225.80
一般风险准备	251,958,942.00	244,416,451.60
未分配利润	794,274,857.89	766,312,96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96,267,488.62	6,132,796,626.88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96,267,488.62	6,132,796,626.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146,924,866.25	18,896,741,675.93

法定代表人：郭成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		
货币资金	3,053,311,871.97	2,617,773,493.81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2,083,692,249.28	2,088,597,069.67
结算备付金	752,996,258.16	493,612,943.28
其中：客户备付金	467,225,722.64	339,584,223.11
贵金属	-	-
拆出资金	-	-
融出资金	1,271,212,445.95	1,001,271,589.26
衍生金融资产	161,081.30	-
存出保证金	86,560,637.14	62,013,436.45
应收款项	46,639,966.84	102,412,349.88
应收款项融资	-	-
合同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17,866,287.02	1,413,505,792.67
持有待售资产	-	-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04,660,353.78	5,571,905,949.98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8,380,749,475.69	7,350,937,377.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00,000.00	7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789,826,176.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6,919,437.18	15,333,525.02
在建工程	-	-
使用权资产	22,625,326.62	35,351,860.00
无形资产	50,423,845.41	27,879,505.46
商誉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501,422.39	76,988,919.62
其他资产	65,953,029.53	52,193,729.37
资产总计	21,135,407,614.98	18,896,180,472.50
负债：		
短期借款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1,934,430,265.81	1,882,191,180.01
拆入资金	630,294,338.66	800,229,534.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332,995.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365,068,043.50	6,420,515,157.22
代理买卖证券款	2,551,428,384.53	2,419,137,801.3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01,305,686.28	111,848,686.51
应交税费	7,330,089.71	9,091,863.07
应付款项	30,700,507.11	25,856,081.21

合同负债	10,819,346.74	-
持有待售负债	-	-
预计负债	-	6,300,000.00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2,047,097,749.65	1,023,704,345.63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7,322,035.77	31,545,156.61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52,609,294.18	32,631,044.34
负债合计	13,748,405,741.94	12,763,383,845.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59,618,227.00	5,0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47,325,609.39	317,660.3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7,110,381.34	-60,585,263.70
盈余公积	125,979,471.00	122,208,225.80
一般风险准备	251,958,942.00	244,416,451.60
未分配利润	785,009,242.31	766,439,552.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87,001,873.04	6,132,796,626.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135,407,614.98	18,896,180,472.50

法定代表人：郭成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燕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12,142,966.02	510,001,312.71
利息净收入	217,697,219.73	110,071,143.84
其中：利息收入	509,029,805.83	343,291,430.84
利息支出	291,332,586.10	233,220,287.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7,401,746.98	302,300,486.72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9,931,873.64	84,328,780.51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57,159,291.40	63,600,706.33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43,141,971.72	152,001,144.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557,305.51	206,959,918.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1,218,572.17	1,552,722.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687,930.42	-110,928,130.4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业务收入	2,956,052.05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5,171.58
二、营业总支出	792,128,363.36	492,626,226.80
税金及附加	5,117,093.59	4,568,159.04
业务及管理费	774,507,269.88	512,555,162.63
资产减值损失	-	-
信用减值损失	12,503,999.89	-24,497,094.8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其他业务成本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14,602.66	17,375,085.91
加：营业外收入	5,055,424.44	4,487,490.43
减：营业外支出	1,039,178.84	8,126,680.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030,848.26	13,735,895.54
减：所得税费用	-23,073,809.65	-37,745,076.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04,657.91	51,480,972.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04,657.91	51,480,972.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04,657.91	51,480,972.0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569,054.75	-66,230,913.6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569,054.75	-66,230,913.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076,301.75	-73,698,967.62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492,753.00	7,468,053.96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4,673,712.66	-14,749,941.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673,712.66	-14,749,941.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郭成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99,136,898.08	510,000,290.50
利息净收入	243,938,944.58	110,064,787.01
其中：利息收入	535,273,622.24	343,285,074.01
利息支出	291,334,677.66	233,220,287.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7,401,746.98	302,300,486.72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89,931,873.64	84,328,780.51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57,159,291.40	63,600,706.33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43,141,971.72	152,001,144.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610,904.73	210,751,386.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1,218,572.17	1,552,722.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89,322.43	-114,714,263.8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业务收入	2,956,052.05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5,171.58
二、营业总支出	791,603,039.81	492,566,224.45
税金及附加	5,092,093.59	4,568,159.04
业务及管理费	774,006,946.33	512,495,160.28
资产减值损失	-	-
信用减值损失	12,503,999.89	-24,497,094.8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其他业务成本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33,858.27	17,434,066.05
加：营业外收入	5,055,424.44	4,487,490.43

减：营业外支出	1,039,178.84	8,126,680.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50,103.87	13,794,875.68
减：所得税费用	-26,162,348.17	-37,745,076.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12,452.04	51,539,952.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12,452.04	51,539,952.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695,645.04	-66,288,803.6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202,892.04	-46,152,767.93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492,753.00	-20,136,035.72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408,097.08	-14,748,851.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法定代表人：郭成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496,937,234.05	2,704,422,627.9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50,291,440.66	663,566,198.5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79,199,435.22	612,611,293.77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287,782,480.8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5,532,273.75	11,863,436.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76,282.85	15,105,05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6,336,666.53	4,345,351,093.85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70,000,000.00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68,754,074.15	-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4,314,745.90	246,467,164.2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3,884,208.60	477,406,297.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77,821.91	1,322,248.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714,950.51	220,579,44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2,745,801.07	945,775,15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90,865.46	3,399,575,943.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10,821,202.62	2,658,239,154.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3,966,682.36	26,558,309.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63,388.25	2,327,801.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60,051,273.23	2,687,125,265.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53,513,186.00	7,129,639,49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515,042.56	20,736,135.9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24,028,228.56	7,150,375,629.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976,955.33	-4,463,250,364.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6,8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发行收益凭证收到的现金	4,630,175,000.00	5,045,28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820.8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7,516,820.82	6,045,28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偿还收益凭证支付的现金	4,578,476,000.00	4,966,551,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支付的现金	14,764,941.53	18,656,489.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132,554.84	70,458,518.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8,323.80	2,527,882.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7,571,820.17	5,058,193,890.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945,000.65	987,094,109.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9,558,910.78	-76,580,311.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2,427,436.87	3,189,007,747.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1,986,347.65	3,112,427,436.87

法定代表人：郭成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524,645,786.20	2,708,210,414.7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48,842,758.90	663,559,841.6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37,971,014.48	437,971,799.77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287,782,480.8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5,532,273.75	11,863,436.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28,306.18	15,105,05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9,920,139.51	4,174,493,029.7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70,000,000.00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68,754,074.15	-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7,256,065.57	246,257,439.0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3,548,704.63	477,406,297.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44,999.84	1,322,248.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963,006.58	224,311,027.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5,466,850.77	949,297,01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53,288.74	3,225,196,017.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38,651,462.21	2,658,242,835.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6,276,275.75	26,558,309.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63,388.25	2,327,801.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60,191,126.21	2,687,128,946.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99,152,680.00	6,955,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515,042.56	20,736,135.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69,667,722.56	6,975,736,13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476,596.35	-4,288,607,189.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6,8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发行收益凭证收到的现金	4,630,175,000.00	5,045,28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820.8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7,516,820.82	6,045,28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偿还收益凭证支付的现金	4,578,476,000.00	4,966,551,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支付的现金	14,764,941.53	18,656,489.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132,554.84	70,458,518.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8,323.80	2,527,882.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7,571,820.17	5,058,193,890.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945,000.65	987,094,109.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921,693.04	-76,317,061.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1,386,437.09	3,187,703,498.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6,308,130.13	3,111,386,437.09

法定代表人：郭成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燕

